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农指〔2021〕34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度易地

扶贫搬迁项目省级财政贴息资金的通知

湖南省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：

经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批准同意，现下达你单位2021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7730万元，专项用于全省“十三五”时期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资金贴息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“59999其他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“39999其他支出”。

请按照《湖南省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湘财农〔2016〕1号）等文件有关规定，严格实行专账专户管理，切实保障专款专用。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1年8月16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财政部湖南监管局、省纪委省监委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。